瑞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瑞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通 知和材料于2022年2月25日临时紧急以口头等形式向全体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 理人员发出,会议于2022年2月25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会议方式召 开。会议应出席董事5名,实际出席董事5名,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 本次会议。会议由董事长励民先生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 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,会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向 2022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 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》

根据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《瑞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股票 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(草案)》的有关规定以及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 东大会的授权,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激励计划规定的股票期权首次授予条件已经 成就,同意以 2022 年 2 月 25 日为股票期权首次授权日,向符合条件的 137 名激 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 230.00 万份, 行权价格为 121.04 元/份。

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(www.sse.com.cn)及公司指定法定信息披露媒体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日报》《中 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的《瑞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 2022 年股票期权与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2-015)。

表决结果:同意5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
瑞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3月1日